

## 生态环境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（达州市渠县生态环境局汇编）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（要素）	公开依据	公开时限	公开主体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	公开层级	
	一级事项	二级事项						全社会	特定群众	主动公开	依申请公开	县级	乡、村级
1	行政许可	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	1. 受理环节：受理情况公示、报告表全本 2. 拟决定环节：拟审查环评文件基本情况公示 3. 决定环节：环评批复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	达州市渠县生态环境局	渠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	√		√		√	

2		防治 污染 设施 拆除 或闲 置审 批	<p>1. 企业或单位关闭、闲 置、拆除工业固体废物 污染环境防治设施、场 所的核准结 果</p> <p>2. 企业或单位拆除、闲 置环境噪声污染防治设 施的审批结果</p> <p>3. 企业或单位拆除闲置 海洋工程环境保护设施 的审批结果</p>	<p>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 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 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 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 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 国海洋环境保护法》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 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关 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 工作的意见》（中办 发〔2016〕8号）、 《开展基层政务公开 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 作方案》（国办发 〔2017〕42号</p>	自该信息 形成或者 变更之日 起20个 工作日内	达州 市渠 县生 态环 境局	渠县 人民 政府 门户 网站	√		√		√	
---	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	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	--	---	--	---	--

3		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	1.受理环节：受理通知书 2.拟决定环节：向有关部门和专家征求意见、决定前公示等 3.决定环节：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信息公示 4.送达环节：送达单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》《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》（国发〔2013〕44号）、《关于做好下放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审批工作的通知》（环办函〔2014〕551号）	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	达州市渠县生态环境局	渠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	√		√		√	
4	行政处罚	行政处罚决定书	行政处罚决定书（全文公开）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、《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》	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7日内	达州市渠县生态环境局		√		√		√	
5	行政强制	行政强制决定	查封、扣押决定书（全文公开）	《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实施查封、扣押办法》	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	达州市渠县生态环境局		√		√		√	